

中共惠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关于县委巡察 集中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县委统一部署，2023年3月27日至6月30日，县委第一巡察组对惠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开展了巡察。2023年8月14日，县委第一巡察组向县市场监管局党组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集中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总体情况

（一）严格要求，明确责任。局党组高度重视，牢固树立“抓好巡察整改是首要政治任务”思想意识，立即成立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由党组书记、局长任组长，其他党组成员任副组长，其余班子成员、各所（站）、各股室（队）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多次召开专题会议，学习研究巡察反馈意见，研究制定了《惠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关于落实十二届县委第二轮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方案》，对巡察反馈的问题，逐条对照明确了整改措施、责任领导、责任股室和整改时限，细化分解整改任务，严格落实整改责任，对能立即整改的问题，做到即知即改、立见成效；对涉及面广、比较复杂、需要一定时间整改的问题，努力创造条件，及时制定整改计划，切实做到整改一个销号一个。对照巡察组的反馈意见，局党组举一反三，开展自查自纠，把巡察组提出的各项具体要求落到实处，

切实防止类似的、重复的问题发生。同时，各责任股室坚持以巡察整改为契机，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落实，立足长效机制建设，强化巡察成果的应用，以制度形式及时巩固整改成果，为市场监管事业发展提供强有力保障。同时，局党组成员坚持以身作则，带头执行各项制度，巩固整改成效，防止问题反弹回潮。

（二）以上率下，建章立制。局党组对照巡察反馈意见，对整改措施进行研究、充实，形成最终方案。班子成员落实整改工作从自身做起，带好头、做表率，定期组织召开党组会议，研究部署巡察整改任务，听取整改工作进展情况汇报，协调解决巡察整改遇到的各种问题，做到整改责任不落实不罢手，问题核查不清楚不撒手，整改措施不到位不放手。坚决把巡察整改工作作为当前首要政治任务，确保事事有人抓，件件有着落，不折不扣落实好各项整改任务，在抓好集中整改的同时，深刻反思、认真剖析问题产生的深层次原因，找准体制机制上的“症结”，建立长效机制，坚持标本兼治，加强制度建设，切实把落实整改作为改进作风、推动工作、加快发展的实际行动。

二、整改落实情况

（一）关于落实上级决策部署不够有力，推动市场监管高质量发展还有差距方面

1.针对“贯彻落实上级文件要求不到位”问题。

整改情况：县委编委批复同意增设大安所后，局党组高度重视大安所的筹建和有关所的划转、撤销工作。认真推进大安所办公场

地选址和建设工作的，2024年2月初，通过现场勘察，与财政等部门强化沟通协调，已初步选定大安所办公地址，并于8月初对大安所及有关所的办公地址及管辖区域做出调整。接下来将继续加强与县政府及财政局的对接沟通，积极争取建设经费，推进大安市场监管所筹建工作。

2.针对“执法队伍的执法质量有待提升”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通过组织开展12315、12345平台集中学习、一对一的现场解答等方式，帮助基层所站工作人员熟悉平台各项功能；要求各所站指定专人负责，做好举报台账的管理工作。二是积极开展2019-2023年行政处罚案件自查整改工作，各办案机构围绕巡察反映的问题，对2019年以来的行政处罚案件开展自查自纠，举一反三，明确措施，整改到位，形成整改报告，报局里审查备案。三是加强市场监管业务知识学习培训，制定并印发了《惠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2023年法律法规及行政执法业务培训工作的实施方案》，组织各股室（队）每月开展一场市场监管行政执法及相关业务培训，共开展培训10场，内容涵盖了食品安全监管、药化器械监管、计量、质量、特种设备、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程序、注册登记、知识产权等多个领域，有力有序推动执法队伍建设，切实提升执法能力和水平，确保执法工作能够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四是加强执法监督，定期开展案卷评查工作，制定并印发了《惠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2023年行政处罚案卷评查工作方案》，由业务股室队、基层所业务骨干组成案卷评查小组，采取集中评查

和交叉互评相结合的方式，每月抽取三个办案机构的行政处罚案卷进行评比，及时公布评查结果，以案促学，切实规范执法行为，坚持依法行政。**五是**修订并印发《惠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案件审理委员会集体讨论规则（试行）》，将“拟给予减轻处罚”的案件纳入局行政处罚案件审理委员会集体讨论的范围，进一步规范了行政处罚案件集体讨论程序，推进行政处罚案件集体讨论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六是**夯实法制审核力量，从基层所抽调具有法学背景及通过国家统一法律资格考试的业务骨干协同开展案件审核工作，进一步规范稽查执法办案，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七是**贯彻落实《惠东县关于开展行政执法不规范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的工作要求，开展行政处罚案件的实地督察检查，通过实地抽查行政处罚案卷的形式，围绕法律适用是否准确、执法程序是否合法、自由裁量权适用是否适当等问题，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进一步剖析产生问题的原因，规范执法程序，加强执法监督工作。2023年共立案查处各类违法案件1361宗，有力打击各类违法行为，维护良好的市场秩序。

3.针对“个别基层所履职不到位造成较大的负面舆论影响”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强化监管执法，消除舆情风险隐患。局党组高度重视“五一”期间惠东滨海地区海鲜短斤缺两等网络舆情，集中力量开展为期半年的“清秤”“清照”“清厨”专项整治，加强对海鲜农贸市场、海鲜饭店等重点场所的执法检查，严肃查处短斤缺两等违法

案件 142 宗，挂黄牌警示 8 家；组织开展计量器具（电子秤）强制检定 1384 台，在海鲜集市设置公平秤 84 台，基本做到每个海鲜档口配置一台公平秤。同时，动员海鲜饭店、海鲜干货店经营户更换使用统标秤（公平秤）。规范海鲜购物袋规格，统一制作透明购物袋 20000 只发放给海鲜经营户，从源头治理短斤缺两等违法行为，有效规范了滨海市场经营秩序。二是健全完善舆情管理办法。结合实际情况，制定舆情应急处置工作指引，对舆情接收、舆情受理、舆情核查、舆情回应等流程做了详细说明，明确舆情处置时限和工作责任，进一步规范舆情处置工作程序。三是加强舆情核查处置。建立完善舆情处置工作机制，深化局所联动。按照“快速反应、确认事实、妥善处理”的原则及时分析研判，将舆情内容和处理要求发至归口辖区所、业务股室迅速实地核查调处，及时向上级部门反馈调处情况。同时，准确客观及时地公开处理结果，矫正网民视听，线下妥善处理，回应群众诉求，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确保及时化解矛盾纠纷。四是加强宣传引导。发挥新闻媒体宣传效能，加强宣传报道，强化舆论正向引导。同时发挥惠东发布、惠东融媒等政务平台宣传效能，及时公开发布市场监管领域工作动态、消费提醒、价格提醒、食品药品安全信息及执法办案情况等内容，切实提高信息公开性和透明度。

4.针对“电梯安全监管不到位”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提升监管水平和专业能力，组织基层所监管人员开展 2 期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业务培训班，重点开展电梯监管的针

对性培训，进一步加强监管人员专业化水平，提高基层监管效能。组织 24 名基层监管所工作人员参加安全监察员证考试，进一步提升我局特种设备监管专业化水平。二是加强监管执法，制定《惠东县促进电梯质量安全水平提升行动实施方案》，进一步规范电梯生产单位的生产活动行为和落实使用单位安全主体责任管理责任。同时制定《惠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电梯安全筑底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 年）》，推动企业安全主体责任落实，强化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化解电梯使用安全风险，不断加强监督执法力度，2023 年共立案查处电梯类违法案件 25 宗，维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三是加强风险监测，委托第三方电梯检验检测机构开展电梯安全监督抽查检验现场工作，抽查电梯 415 台，发现存在不符合项目电梯 106 台（发现率为 25.54%），已经全部复检合格，全面提升全县电梯安全质量水平。2020 年至 2022 年的不符合发现率稳中有降，我县电梯安全运行风险整体可控。四是加强教育培训，开展 2 期电梯安全进校园宣传教育活动，普及电梯安全知识；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开展全员安全生产强制培训暨“两个规定”宣贯培训 5 期，提升安全管理水平；组织召开 1 次全县电梯维保安全工作会议，规范维保市场秩序。

5.针对“‘以案促改’开展不扎实”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加强警示教育。召开“以案促改”教育警示大会、教育整顿会议，开展党员谈心谈话，深刻吸取案件教训，督促党员干部要落实县委县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要求，构建亲清政商

关系，取得了良好成效。二是加强廉政教育。通过组织召开注册登记人员作风纪律教育整顿暨业务培训会、赴廉政教育基地参观学习、观看《全面从严治党》《清廉中国》等教育警示片并就典型案例进行讨论交流和表态发言等形式进一步夯实党风廉政建设和改进工作作风。三是加强纪律教育学习。以纪律教育学习月为抓手，开展三期专题培训学习活动，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结合市场监管高质量发展，运用各种丰富的现实案例，引导教育全体干部职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帮助全体干部职工把学习成效转化建设我县山海文明城市的奋进之志、实干之力、创新之策。以集中教育推动常态教育，每年召开至少2次警示教育会议，通报违纪违法典型案件和教训警示，对以案为鉴、以案促改工作作出安排，压紧压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

6.针对“仓库管理不规范”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加强分类管理。安排专职人员对仓库物品进行清点，对物品进行分类、整理，明确库存货物摆放规范，形成仓库资产明细清单台账。同时清点过期、无价值物品，按程序进行报废处置。二是规范仓库日常管理。要求局后勤部门和基层所定期清理仓库物品，对进出仓库的物品做好登记，建立扣押、没收物品管理台账，定期检查仓库情况，做好防水、防火、防盗等安全生产工作。三是健全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局所罚没、扣押工作制度，健全扣押、没收物品出入库管理，建立出入库清单，明确扣押没收物品拍

卖、销毁等相关审批流程，进一步健全扣押、没收物品监管制度。

（二）关于落实财务规章制度不严格，维护集体和群众利益仍待加强方面

7.针对“固定资产处置不规范造成财政资金损失”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已补办粤惠购物中心底层全部房屋不动产权证，按规定录入省资产管理平台进行日常管理。二是报请十一届 72 次县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原则同意协议转让粤惠购物中心底层全部国有资产；截至 4 月 28 日，县市场监管局、县环大亚湾新区建设有限公司、县财政局签订了粤惠购物中心底层房屋有偿转让协议。三是对粤惠购物中心后续有关事项进行研判，主张法律规定的权利，维护国有资产安全。下来，我局将严格按照《关于修订〈惠东县财政局县直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处置管理办法〉的通知》和本单位资产管理规定，进一步加强国有资产采购、日常管理和处置等工作。

8.针对“商事主体营业执照办理存在廉政风险”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完善营业执照领取的审批流程，加强营业执照的日常使用管理。二是通过推动市场主体登记注册网上办、营业执照终端机器自助领取等方式，优化登记注册流程。三是贯彻执行《惠州市商事主体住所（经营场所）登记管理规定》及 2024 年 1 月 25 日县政府关于优化执行《惠州市商事主体住所（经营场所）登记管理规定》相关事项的请示》中的领导批示，进一步放宽对经营场所的相关限制。四是加强业务知识的学习培训，通过不定期召开登记注册业务交流会议，学习交流业务知识并进行廉洁教育，结合纪律

教育学习月活动，对注册登记人员进行注册登记法律法规、文件等有关业务知识的学习培训，提升业务水平，增强服务市场主体意识。**五是**结合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对工作人员开展廉政教育培训，聚焦窗口廉政风险，坚持问题导向，落实便民措施，强化监督检查，严格执行首问责任、一次性告知、服务承诺、限时办结等工作制度，增强廉政意识。

9.针对“资产管理不当存在安全隐患”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原梁化工商所家属宿舍的租住户已全部搬离该家属宿舍楼。**二是**今年2月，局对梁化所的外墙进行修缮维护，对破损的窗户玻璃进行了更换，消除了安全隐患。通过巡察整改，举一反三，严格落实财务管理有关工作制度，并加强培训学习，规范资产管理流程，形成常态化管理机制。

10.针对“财务管理不够规范”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进一步规范各基层所收支管理，组织召开巡察发现财务问题整改暨培训会议，对财政资金收支管理等方面做出强调和要求，要求各基层所在资金支出无法使用银行转账、刷公务卡支付等支付方式的前提下，经审批后再使用现金支付。个别所大额存放现金问题得到整改，整改后各基层所月末存放的现金均未超过1000元。**二是**明确基层所按出纳账登记制度要求规范登记入账，账本撕页、少页，年末未结出余额，余额有误等问题均已整改完毕。

11.针对“财经制度执行不严格”问题。

整改情况：严格执行《惠东县财政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改革实施

办法》《惠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财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财经制度，加强资金收支管理，按照会计制度有关要求设立相应项目进行资金管理和核算，进一步规范横向拨款资金的拨付管理。

12.针对“费用报销手续不严格”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严格执行《惠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财务管理办法》等财经制度，费用报销实行领导审批签字与会计基础规范相结合，不经领导审批不得支出，会计原始凭证资料不齐，不得报销。整改后至今未发现存在无发票报销的问题。二是加强采购物品验收、进出库登记管理有关工作。三是严格执行“三重一大”有关规定，对项目经费按照程序呈报党组会议集体讨论决定后再执行。四是加强患病职工慰问的经费规范管理，报销时应提供患病职工个人申请书、病例证明等佐证材料，否则不得报销。

13.针对“列支不合理，支出真实性、合理性存疑”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各基层所对费用支出严格按照差旅费管理有关规定执行，建立费用支出真实性、合理性相关台账。近期我局开展年度财务培训工作，再次要求局机关、各基层所工作误餐、接待就餐等应实报实销、按标准执行。二是印发并实施了《惠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政府采购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加强相关活动选取供应商的管理，明确了自主采购过程中开展三方询价和审核把关等有关规定。

14.针对“合同签订不规范”问题。

整改情况：组织开展采购政策和合同管理业务培训，进一步加

强采购（含政府采购、自主采购）和合同管理工作。印发并实施了《惠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合同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我局在合同磋商、草拟、审查、签订、履行及争议解决等活动，加强合同条款的审核。

15.针对“部分广告项目存在虚假询价”问题。

整改情况：组织开展采购政策和合同管理业务培训，进一步加强采购业务的三方询价管理工作。主要措施包括：一是开展单位日常运作以外的活动支出，一般情况下应进行事前审批，涉及对外自主采购服务、商品和工程等事项的应开展“三方询价”。二是必须提供不少于3家供应商出具的加盖公章的报价材料。三是同等条件下（是指服务质量、商品质量、工程质量同等，符合采购需求，达到采购预期），选取价格最优惠的供应商。印发并实施了《惠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政府采购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归口股室开展三方询价，局机关采购工作领导小组进行审核把关。

（三）关于党建工作标准不高，干部队伍管理有待加强方面

16.针对“学习抓得不够紧”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扎实开展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结合主题教育工作要求，组织党组成员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和文章，积极撰写心得体会，举办领导干部读书班，制定专题学习计划，组织党组成员联系思想、工作实际，开展集中学习研讨。二是加强对基层所的督促指导。要求各监管所加强政治理论学习，组织开展纪律教育专题学习培训并以视频会议形

式将培训延伸到各所。将基层所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思想政治建设情况纳入分管领导和配合挂点领导的工作职责，加强对基层所学习培训的指导。三是督促指导党员干部利用“学习强国”平台和内容优势，利用业余时间通过视听学习和专题学习、每日答题等形式，强化政治素养，有效提升实践工作的理论层次，营造浓厚学习氛围。

17.针对“党建工作标准有待提高”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规范党内政治生活流程，做到规定动作不走样、自选动作不走偏，及时归档党内政治生活记录。二是加强基层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督促各基层所规范党员活动室建设，补充完善党建书报，及时公开党建工作开展情况，充实党建宣传内容，进一步促进党组织活动的经常化、制度化、规范化，增强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和战斗力。三是进一步理顺党员组织关系，要求各所对本单位党员组织关系进行排查，港口所2名党员已将组织关系转到港口所党支部。四是规范党费收缴标准，协助各所对党费收缴标准进行自查，加强与离退休党员的联系沟通，多祝所离退休党员已补缴党费1623元，多祝所党支部已及时缴交至多祝镇党委。

18.针对“干部管理不严格”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按照县委组织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干部借（抽）调管理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报县委组织部审批，截至目前已办理13人次的抽借调审批手续。二是理清人员关系，退回借调人员。经与县市场物业局协调，4名物业局借调人员已全部返回原单位工作，工资及福利待遇等由县市场物业局发放。三是加强干部队伍建

设，有序推进干部交流轮岗管理。经党组研究决定，对年龄较大的股级干部退出现职，对任现职年限较长的干部进行交流调整，并提拔一批表现较好的年轻干部，持续优化干部队伍结构。**四是**严格落实干部因私出国（境）管理制度，目前已按照县委组织部要求对全局公务员、事业干部及敏感岗位人员开展全覆盖备案管理，累计管理证件 203 本，确保做到“应备尽备”“应管尽管”，并严格审批单位人员因私出国（境）材料，坚持谁审批、谁把关、谁负责的原则，对处于因私出国（境）期间的干部全程跟踪管理，实现“事前审批-事中教育-事后归档”的全闭环管理机制。**五是**加强考勤管理，督促全局干部职工遵守工作纪律，确保请休假管理办法各项规定落到实处。人事股及机关纪委不定期开展监督检查，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通报，并督促整改，坚决杜绝“无故迟到、随意缺岗、想来就来、想走就走”“先斩后奏”，或请假报备不严格、不及时以及工作懈怠不负责任等现象问题出现。并将工作纪律、工作作风与年度考核挂钩，进一步增强全局干部职工的纪律意识、规矩意识和自律意识。

19.针对“组织换届工作不严谨”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组织全体党务工作者开展换届选举工作专题学习，加强对《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条例》《惠东县基层党组织规范化建设工作指引》的学习，严格执行换届选举程序。**二是**加强对换届选举工作的全面监督，严格按照换届选举有关要求，确保规定动作一个不少，规定环节一个不减，并注意保存换届过程的

工作痕迹，从严从细审核换届工作台账，提升换届选举工作质量。

三、下一步工作安排

此次整改取得了阶段性成效，为巩固巡察整改成果，下一步，我局党组将切实做好以下五个方面的工作，建立长效机制，推动市场监管工作高质量发展，为推动惠东建设山海文明城市作出积极贡献。

（一）坚守政治标准，毫不松懈抓好后续整改工作。坚持目标不变、标准不降、力度不减，对已整改完成的事项，认真开展“回头看”和不定期抽查，坚决防止“回潮”和“反弹”。对需要长期持续落实的整改事项，持之以恒，盯紧看牢，抓紧抓实，持续跟踪督办，坚决保证整改成果。坚持举一反三、以点带面，持续完善党的建设各项制度，对已经建立的制度，加强制度执行力，对制度尚不完善的，深化研讨、把握关键、抓好制度建设。坚持问题导向，不断查找和及时解决党的领导、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以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存在的突出问题，切实增强全面从严治党的整体成效，切实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号召力、战斗力。

（二）站稳政治立场，坚定不移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党的政治建设是党的根本性建设，决定党的建设方向和效果。局党组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学习遵从党章党规，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和重要讲话精神，将集体宣讲、小组讨论、个人学习有机结合起来，用党的最新理论武装头脑，提高政治觉悟，增强政治能力，提升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

和看齐意识。党员领导干部要提高政治站位，旗帜鲜明讲政治，对有令不行、有禁不止、阳奉阴违、我行我素等现象，严肃问责，严厉整顿，使全体党员干部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保持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一致。

（三）把握政治方向，不断加强政治思想建设。认真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融会贯通强化理论学习，实事求是开展调查研究，动真碰硬抓实检视整改。严格按照民主集中制原则，通过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深入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所有党员要认真撰写学习心得体会、述职述廉报告，对抄袭雷同等不严不实、弄虚作假的行为，发现一起，问责一起，绝不姑息，绝不纵容。

（四）保持政治定力，用绣花功夫抓好党支部建设。落实书记抓党建第一责任，细化党建工作目录清单，配齐配强党务工作干部，提升一把手抓党建的能力水平。进一步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党支部、党小组要担负好直接教育党员、管理党员、监督党员的职责，组织群众、宣传群众、凝聚群众、服务群众，锤炼党员同志的党性修养。扩大党内民主，推进党务公开，畅通党员参与党内事务、监督党的组织和干部、向上级党组织提出意见和建议的渠道。坚持严管就是厚爱的原则，坚持关爱、帮助、激励、约束并重，完善干部考核评价机制，建立激励机制和容错纠错机制。

（五）扛牢政治责任，驰而不息狠抓作风纪律建设。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坚持以上率下、

以身作则，局党组带头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改进工作作风，一级做给一级看，一级带着一级干，坚决整治“庸懒散拖”“中梗阻”等问题。严格落实领导干部“一岗双责”，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坚持重遏制、强高压、长震慑，巩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压倒性态势。强化与派驻纪检组的沟通联系，接受和支持纪检组的监督执纪工作，抓早抓小、防微杜渐，下狠心、零容忍、出实招坚决消除工作中存在的廉政隐患，以一以贯之、坚定不移的决心和意志，不断把全面从严治党引向深入，从而全面落实市场监管工作的法定职责。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电话：0752-8827580；邮政地址：惠州市惠东县平山街道新平大道307号惠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邮政编码：516300；电子邮箱：hdxscjdgj@163.com。

中共惠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

2024年8月20日